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景緯
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23

傳真：07-7406580

電子信箱：jing4508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304950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57740282_11304950300A0C_ATTCH1.pdf、
57740282_11304950300A0C_ATTCH2.pdf、57740282_11304950300A0C_ATTCH3.
odt、57740282_11304950300A0C_ATTCH4.ods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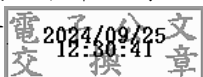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新竹市政府辦理113學年第1學期高中職以上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事宜，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3年9月20日府教特字第11301551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期間自113年10月11日起至113年10月31日止，請貴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於期限內提出申請。
- 三、檢附新竹市政府來函影本、獎學金審查原則、申請表及原始名冊表各1份供參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0925



11370841400